

关于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
表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PR 桂东 02	152069.SH
18 桂东投债 02	1880325.IB

债权代理人：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

2023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8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或“债权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北部湾银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43 号），公开发行了“2018 年第二期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行规模为 3.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7.93%，期限为 7 年期。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 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目前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更

发行人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了《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黄吉安，男，壮族，1980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历任广西防城港市防东公路建设管理公司科员，防城港市交通局办公室秘书、综合科员（借调），防城港市港工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秘书、办公室负责人，防城港超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负责人、机关党支部书记，防城港市东湾交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广西东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副总经理等。现任防城港市文旅集团

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防城港市江山半岛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发行人前董事长为赖子机，2022年6月经公司股东决议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后，一直未任命新的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防城港市人民政府关于莫明柏同志任职的通知》（防政干[2023]28号），莫明柏同志任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防城港市江山半岛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主任。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莫明柏，男，黎族，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历任广西防城港市技术监测所副所长，广西防城港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化科科长、质量科科长、总工办主任，广西东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党组书记、局长，广西防城港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调研员，广西防城港市供销合作社党组书记、防城港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会主任。现任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防城港市江山半岛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主任。

（四）工商备案情况

本次人员变更已于2023年11月24日在防城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备案。

三、本次重大事项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本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的变更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北部湾银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及相关风险。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防城港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行



2023 年 12 月 20 日